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10
4.1 公示内容及日期	10
4.2 公众意见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我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委托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工作，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完成后，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开展第二次公示，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https://www.ep-home.cn/thread-11656-1-1.html>）、包头晚报、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二次公示信息。在两次公示的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委托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工作（环评委托书见附件），2022 年 5 月 23 日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公告信息内容见表 2.1-1。通过委托开展环评工作日期可知，首次环评信息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信息公开要求；且首次信息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办法》中“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要求。

因此，我公司开展的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信息公开时间、期限及内容等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2.1-1 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依据有关规定，对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评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告，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有关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

建设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内蒙古包头市达茂旗、固阳县

建设性质：改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45591.91 万元，资金由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筹措解决。

建设内容及规模：路线全长 110.454km（完全利用 52.094km，完全利用段维持原三级公路技术标准，桥梁设计荷载公路—II 级）建设里程 58.36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四分子至三分渠段中局部段落设计速度 40 km/h，全线路基宽度 10.5m，路面宽度 9.0m，设置完善的安全设施和管理设施。那仁宝力格至圜圪点力素连接线全长 25.59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路基宽度 10.5m，路面宽度 9.0m，全线设置完善的安全设施和管理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18547218882 电子邮件：642904040@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磊

联系电话：15148048340 电子邮件：10584124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去建设单位公司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

公示发布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 2 号

发布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2.2 公开方式

项目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2.1-1。



查看: 0 | 回复: 0

[环评公示]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评第一次 [复制链接]

发表于 刚刚 | 只看该作者

楼主 电梯直达

dl1214

7 7 29
主题 帖子 积分

新手上路

积分 29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依据有关规定，对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评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告，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有关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
建设单位：包头市旅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建设地点：内蒙古包头市达茂旗、固阳县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45591.91万元，资金由包头交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筹措解决。
建设内容及规模：路线全长110.454km（完全利用52.094km，完全利用段维持原三级公路技术标准，桥梁设计荷载公路II级）建设里程58.36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60km/h，四分子至三分渠段中局部段落设计速度40 km/h，全线路基宽度10.5m，路面宽度9.0m，设置完善的安全设施和管理设施。那仁宝力格至圆圖点力素连接线全长25.59km，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60km/h，路基宽度10.5m，路面宽度9.0m，全线设置完善的安全设施和管理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包头市旅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18547218882 电子邮件：64290404@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磊
联系电话：15148048340 电子邮件：10584124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_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去建设单位公司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示发布单位：包头市旅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2号
发布时间：2022年5月23日

图 2.1-1 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有关反对项目建设的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亦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完成后，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https://www.ep-home.cn/thread-11656-1-1.html>）开展第二次公示，于 2022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09 日建设单位通过包头晚报、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二次公示信息，公示信息内容见表 3.1-1。

第二次环评信息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进行第二次信息公开要求。

因此，我公司开展的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信息公开时间、期限及内容等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3.1-1 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公众朋友们，大家好！我公司委托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基本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现将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开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

和途径：

(1)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nQc8aNfUBtCwo-LxkcLHA>
提取码：kbl6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由建设单位提供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供公众索取，建设单位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总

联系电话：18547218882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2号。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建设地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公示的“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地址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公众可以登录此网络链接地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邮寄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请公众在提交“公众意见表”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具体如下：

1、电子邮箱：642904040@qq.com

2、邮寄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2号。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报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日来函、来电、传真均可。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3.2 公式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完成后，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于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开展第二次公示，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https://www.ep-home.cn/thread-11656-1-1.html>）公开二次公示信息。公示截图见图 3.2-1。



图 3.2-1 二次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完成后，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于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开展第二次公示，2022年11月03

日、2022年11月09日两次通过包头晚报二次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3.2-2和图3.2-3。



穿越疫线 他们将温暖配送到家

本报讯(记者 李硕) 受疫情影响,不少市民近期网购的货物未能及时拿到,包头市邮政管理局立刻行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通过专人专送,及时将快递送到市民手中。

日前,包头市邮政管理局接到市民王先生求助电话,称其国庆节前在网上为孩子购买的奶粉到达京东石拐区分拨中心,可因疫情防控无法派送,即将“断根”,担心孩子临时更换奶粉会引起不适,询问工作人员能否帮忙寻找和派送。

得知这一情况后,包头市邮政管理局立即联系京东负责人寻找该快递,经过一天的时间,终于在3000多个快递里找到孩子所需的奶粉。随后,派出专车专人进行配送,经过4次严密消杀,由站点的站长第一时间将货物送达客户手中。

近日,包头市邮政管理局接到东河区市民崔先生的电话,原来,他让亲戚从上海通过顺丰快递发往包头的一个包裹,由于受疫情影响迟迟无法派送。该包

裹装有辅助罕见病治疗的相关食品,如果再不送达,家人将面临进食困难。

包头市邮政管理局立刻联系顺丰快递相关负责人。随后,顺丰快递分拨中心经理在承压的10万个包裹中以最快的速度找出了客户的包裹。因包裹当时在石拐区的分拨中心,送往东河区存在跨区流动,为了保证安全,顺丰公司紧急协调该公司东河区的一名主管和快递员做好自身防护后到石拐区与东河区交界处接货,并以最快的速度

将包裹安全送到了27公里外的客户手中。

无独有偶,同日,包头市邮政管理局再次接到另一位市民的求助,称家人有基础病并伴有严重头疼的病症,眼看患者马上就要断药了,可自己装有药物的包裹仍未能送达。随后,工作人员立即与顺丰公司负责人取得联系,寻找该快件。因分拨中心囤货量大,快递寻找起来十分困难。但为了能够及时将药物送到患者手中,工作人员在做好疫情防控

措施的同时,经过近3个小时的寻找找到了市民的快递。但由于快件所在位置距离市民所处地点较远,送达也存在一定困难。关键时刻,多个营业点的快递小哥挺身而出,进行爱心接力,最终于当日21时,将经过多次消杀的快递送往市民所在小区。当市民隔着大栅栏从快递小哥手中接过快件时,激动的心情溢于言表。“这么晚了,这么远给送过来,实在是太感谢了。”市民向快递小哥表达了诚挚的谢意。

田间蔬菜滞销 辅警“兼职”帮卖

本报讯(记者 李鸿瑞) 受疫情影响,东河区沙尔沁镇蔬菜滞销,菜农十分焦虑。“我们的蔬菜卖不出去,眼看着成片的白菜、土豆、大葱烂在地里,我们一年的辛苦就白费了,经济收入将受到严重影响。”沙尔沁派出所驻村辅警了解到这一情况后迅速行动,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帮助菜农销售滞销蔬菜,为菜农排忧解难。

沙尔沁派出所党支部根据各村蔬菜种植区域,安排驻村辅警走进田间地头,统计蔬菜品种、产量、价格,积极联系各村保供组、本地企业、商超超市等蔬菜需求大户,积极对接销售渠道。每人每天接无数个电话,但没有人喊累喊苦,大家都想为全镇的抗疫工作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农产品稳产保供和农民增收。

截至目前,沙尔沁派出所已为菜农销售白菜3万余斤、大葱1万余斤、黄瓜2万余斤、西红柿3万余斤以及其他蔬菜8000余箱。疫情无情人有情,疫情防控期间你们的工作本来就很辛苦,还想办法来给我们解决销售困难,真的是解决了“燃眉之急”,太感谢你们啦。”村民张春明说。

网络购物起纠纷 云上调处解心结

本报讯(记者 霍晓霞) 近期,青山区人民法院通过云上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因淘宝购物引发的合同纠纷案件。法官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短期内妥善化解矛盾,原、被告达成调解协议,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案件中原告通过淘宝平台,在被告经营的店铺购买了一批工业产品,原、被告确定好产品的尺寸和型号后,原告从淘宝平台下单、付款,被告以邮寄方式将货物从河北省邮寄至包头市原告指定的地址。原告收到货物后没有及时使用,两个月后原告使用货物时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故要求被告退还货款。

原告通过淘宝平台、电话、微信方式多次与被告协商退款事宜均无果。随后,原告将被告起诉至青山区人民法院,要求被告退还货款并赔偿损失。被告在收到法院送达的法律文书后,认为其经营的店铺位于河北省,原告当地的法院对本案无管辖权,故向青山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

承办该案的法官在审理案件过程中了解到原告位于包头市,被告则位于河北省沧州市,

案件无论从哪个法院管辖,均会造成一方当事人到外地参加诉讼,诉讼成本较高。按照《人民法院在线诉讼规则》,承办法官决定采取线上调解的方式为双方当事人解决纠纷,因此先后拨通了原、被告的电话。刚开始,双方当事人分歧很大,经过承办法官的耐心开导,为了减轻诉累,被告撤回管辖权异议申请,原、被告同意通过云上法庭进行调解。最终,原、被告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向原告退还货款8000元,此事一次性解决,双方就此事再无其他纠纷,矛盾得以化解。

在此,青山区人民法院的法官特别提醒广大消费者,网络购物时一定要注意货物的交付时间,一般情况下在与商家未约定货物的具体交付时间时,通过快递方式交付网购货物的,快递签收时间即为货物的交付时间。如果货物出现质量问题,购买人要求商家退款的前提是购买人有证据证明货物出现的质量问题在商家交付货物前就客观存在。所以在网购货物签收快件时,一定要检查收到货物的外观、数量和质量,发现问题及时向商家反馈,从而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大鸟误闯“禁区” 及时解救治疗

本报讯(记者 李鸿瑞) 近日,包头机场飞行区管理部工作人员在驱鸟巡视过程中发现鸟网上悬挂着一只大型猛禽,工作人员立即将其解救。经仔细查看,该鸟体长达到40厘米,重量1200余克,应为保护动物大鸨。因大鸨为一级濒危物种,工作人员将其送往包头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经鉴定,获救的大鸨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大鸨的亚成体。成年大鸨号称“草原王者”,体长最长可达到70多厘米,是《运输机场危险鸟种名录》中的4级危险鸟种,主要以啮齿类动物、昆虫、蜥蜴等动物性食物为食,在草原保护与生态恢复中具有重要意义,它的出现意味着机场及周边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包头机场本着“预防为主、防驱结合”的鸟击防范工作理念,以生态环境治理等主动防范手段为主,以设施设备驱赶等被动防范手段为辅,坚持“一场一策”“一鸟一策”“一季一策”“一时一策”的工作方式,通过重点突出、多措并举的方式进行鸟击防范工作。下一步,包头机场将持续加强与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的合作,在共同救助保护鸟类的同时,采用异地放飞的方式,将在包头机场飞行区捕获的鸟类进行科学处置。

范手段为主,以设施设备驱赶等被动防范手段为辅,坚持“一场一策”“一鸟一策”“一季一策”“一时一策”的工作方式,通过重点突出、多措并举的方式进行鸟击防范工作。下一步,包头机场将持续加强与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的合作,在共同救助保护鸟类的同时,采用异地放飞的方式,将在包头机场飞行区捕获的鸟类进行科学处置。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信息。项目名称: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编制单位: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地点:包头市达尔汗茂明安联合县、固阳县境内;建设内容:全长44.951km 二级公路。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边评价范围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二、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及提意见途径。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链接:<http://psh.baidu.com/s/1JnQc8aNFUBtCwo-1Lxcl4HA>; 提取码: kbl6。公众意见的链接: http://www.meeg.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报告查询网址: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2号。联系人:张总。联系电话:18547218882。电子邮箱:64290404@qq.com。

包头市旅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注销公告

包头市九原区金元宝幼儿园中心, 登记证书 民 政 字 第 150207020137 号, 信用代码: 52150207020137-1918663。经理事会研究决议, 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特成立清算组, 请债权债务人员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 持本会组织清算组出具的债权债务, 移交给清算组。

申报人: 李天长
联系电话: 13848018469
2022年11月2日

欢迎刊登包头晚报分类资讯广告

通知声明 证件遗失 注销公告 资讯信息

咨询电话: 2529111(固话) 13214938331 手机添加微信即可办理登报

便民信息平台

包头晚报 BAOTOU EVENING NEWS

小分类 大视野 少花钱 更便捷

刊登信息来找我! 0472-2529111 0472-2100312 13214938331

白二扫码即可办理登报

声明: 所刊广告, 如遇对方要求交押金, 汇款请务必小心, 谨防上当受骗。金融投资广告等请读者进一步核实, 以免对个人造成损失。

1. 不慎将赵跃先的身份证遗失, 声明作废。
2. 不慎将王花眼的身份证遗失, 声明作废。
3. 不慎将包头市三羊电梯有限公司的15020401219 37号法人章(叶海海)遗失, 声明作废。
4. 不慎将包头市三羊电梯有限公司财务章遗失, 声明作废。
5. 不慎将包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青山大队主队的警官证(警号: 021188)遗失, 声明作废。
6. 不慎将包头市凯宾酒店有限公司JY21502040 0320302219号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遗失, 声明作废。
7. 不慎将包头市凯宾酒店有限公司JY21502040 2901号开户许可证遗失, 声明作废。
8. 不慎将包头瑞祥稀土科技有限公司的J19200882 2901号开户许可证遗失, 声明作废。

图 3.2-2 一次登报截图

包头市举办庆祝第23个记者节暨“好记者讲好故事”分享会 把向上、向善、向前的力量 写进新闻里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满腔热忱爱包头 立足岗位作贡献

记者 赵永峰 摄影 记者 李强

11月8日,由中共包头市委宣传部主办,包头广播电视台、包头日报社联合举办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满腔热忱爱包头 立足岗位作贡献》——包头市庆祝第23个记者节暨“好记者讲好故事”分享会在包头广播电视台上演。



记者们讲述自己的新闻故事



包头日报社融媒体记者赵永峰



包头日报社融媒体记者李鸿理



包头日报社融媒体记者宋美慧

讲好包头故事 传播包头声音

抒写人民情怀,记录伟大时代。非凡十年里,在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下,在市委宣传部的正确指导下,包头日报社、包头广播电视台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

人、兴文化、展形象的光荣使命任务,持续提升宣传思想工作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凝聚力。在一篇篇带露珠的报道中,在一档档接地气的节目中,沸腾的时代温度持续被人民群众所感知。包头声音铿锵有力,包头故事娓娓动听,作为时代的记录者、亲历者、见证者,记者的每一天都在和

包头的城市发展一起前行。

分享会现场,来自包头日报社、包头广播电视台的记者们,分享了他们满腔热忱爱包头、立足岗位作贡献的动人故事。包头广播电视台融媒体新闻中心编辑部主任张茹、包头日报社融媒体记者赵永峰、包头日报社出版部编辑李志海、包头广播电视台综合广播主持人苗雨等讲述了自己的新闻故事。他们丈量时代、记录时代、解读时代、描绘时代,在他们的肩上,有每一个包头人永不言弃、勇往直前的奋进动力,和每一个“爱包头、作贡献”的包头人一往无前的奋进故事。

记录城市温度 传递新闻力量

包头广播电视台综合广播主持人苗雨说,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包头广播电视台推出了一大批有影响力、传播力、公信力的融媒体产

品,在短短的几天时间里,浏览量超亿次。主流媒体的责任与担当,凝聚起包头人振奋前行的磅礴力量。10月的疫情再度来袭,从包头日报社到包头电台,从采编一线到播控机房,百余名“战士”驻守阵地,近一个月不能回家,电话、手机上、荧屏中、移动端,一条条权威信息布,一个个动人的抗疫故事温暖着你我。

包头市道德模范宋美慧说:“正演讲中说的,记者是一个追问真相、量、传递温暖,更是能带来希望的职业。做一名好的记者,就是要坚守理想信念,向上、向善、向前的力量写进新闻里。年轻记者的代表李志海说:“听老师们的故事,内心充满了感动,老师扛起瞭望者的责任,笔下流淌着对新闻事业的热爱和真诚,践行媒体人的初心,是我永远学习的榜样。”

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信息。项目名称: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编制单位:内蒙古优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地点:包头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固阳县境内;建设内容:全长44.951km 二级公路。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周边评价范围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二、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及提意见途径。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nOc8aNIUBtCwo-LxkeLHA;提取码:kbl6。公众意见表的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报告书查阅点:包头市青山区青工南路2号。联系人:张总。联系电话:18547218882。电子邮箱:64290404@qq.com。
包头市旅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包头晚报
BAOTOU EVENING NEWS

便民信息平台

· 分类广告 ·

小分类 大视野 少花钱 更便捷

刊登信息来找我!

0472-2529111

0472-2100312

13214938331



扫二维码可办理

遗失声明

1. 不慎将固阳县艾格证

J1922000503501号开户许可证遗失,声明作废。
4. 不慎将青山区鑫永胜超市的JV11502040028984号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化传媒有限公司1502990051114号财务章遗失,声明作废。
8. 不慎将内蒙古鼎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1502990051

11. 包头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本人张妍误将包头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租金履约保证金收据,金额:649215元(大写:陆

还此项费用。特此声明
12. 包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本人张妍误将包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的:质

上收据遗失,现声明
收据作废,收据原件及第三方持有人无妨
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理

图 3.2-3 二次登报截图

3.2.3 张贴

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完成后，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于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10日开展第二次公示。2022年11月03日以张贴公告的形式公开二次公示信息，公示现场照片见图3.2-4。



图 3.2-4 张贴公告现场照片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有关反对项目建设的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亦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4 拟报批前公示情况

4.1 公众内容及日期

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在环保之家网站（<https://www.ep-home.cn/thread-12548-1-1.html>）上对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内容截图见图4.1-1。



图 4.1-1 拟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4.2 公众意见情况

截至目前，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有关反对项目建设的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亦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包头市旅游公路环线明安至三分渠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包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12月20日